



香港房屋委員會

公共租住房屋

入息及总资产净值限额

(2021年4月1日起生效)

家庭人数	每月最高入息限额 ⁽¹⁾	总资产净值限额 ⁽²⁾
1人	12,940元	266,000元
2人	19,550元	360,000元
3人	24,410元	469,000元
4人	30,950元	548,000元
5人	37,180元	609,000元
6人	40,840元	659,000元
7人	46,770元	703,000元
8人	52,310元	737,000元
9人	57,710元	815,000元
10人或以上	62,980元	878,000元

非亲属关系之长者住户

入息及总资产净值限额

(2021年4月1日起生效)

住户人数	每月最高入息限额 ⁽¹⁾	总资产净值限额
2人	23,460元	720,000元
3人	29,290元	938,000元
4人	37,140元	1,096,000元
5人	44,620元	1,218,000元
6人	49,010元	1,318,000元
7人	56,120元	1,406,000元
8人	62,770元	1,474,000元
9人	69,250元	1,630,000元
10人或以上	75,580元	1,756,000元

注：(1) 强制性公积金或公积金计划下的法定供款可于申报入息时获得扣除。

(2) 若全部家庭成员均为年满60岁或以上的长者，其总资产净值限额为上表所示限额的两倍(即1人至10人或以上长者家庭的总资产净值限额分别为532,000元、720,000元、938,000元、1,096,000元、1,218,000元、1,318,000元、1,406,000元、1,474,000元、1,630,000元和1,756,000元)。